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飲食天王(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WAC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9)

(1)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4年8月12日起：

- (1) 日高將景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日高將景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8月12日起生效。

新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日高將景先生（「日高先生」）

日高先生，24歲，於2018年畢業於東京大學，獲得理學士學位。

日高先生擁有廣泛的商業及管理經驗。日高先生目前為eMoBi Co., Limited的聯合創始人。彼亦為IRJ Partners Co., Limited的營銷人員。

日高先生已就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細則，日高先生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上述委任函，日高先生有權收取每月董事袍金10,000港元。上述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日高先生的相關經驗及資質、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日高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日高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聯交所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質。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須予披露，且概無有關委任日高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日高先生加入本公司表示熱烈歡迎。

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上市發行人的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於委任日高將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飲食天王 (環球) 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延年博士

香港，2024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延年博士、鄭保林先生、文國興先生、梁雪瑤女士、柳原一哉先生及曾永祺先生；非執行董事福光博一先生及竹田真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偉石先生、施家殷先生、邵玉明女士及日高將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為期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cce.hk>刊登。